

证券代码：300365

证券简称：恒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7（013）号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75,90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华科技	股票代码	300365
------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显龙	丰 丹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8 号皇城国际中心 A 座 12 层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8 号皇城国际中心 A 座 12 层
传真	010-62032013	010-62032013
电话	010-62078588	010-62078588
电子信箱	irm@ieforever.com	irm@ieforever.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恒华科技是一家面向智能电网的信息化服务供应商，致力于运用信息技术、物联网技术和理念，为智能电网提供全生命周期的一体化、专业化信息服务。同时，公司以智能电网资产全生命周期信息化为基础，布局电力能源互联网建设，构建了面向电力行业的云服务平台，充分利用“互联网+”理念，提供基于云计算和大数据技术的信息化解决方案，并通过云服务平台汇聚产业链上下游服务，从而构建多方共赢的电力行业互联网生态圈。

（1）智能电网资产全生命周期信息化解决方案

公司运用自主研发的资源管理平台（FRP）、图形资源平台（GRP）及企业信息集成服务平台（EISP），将物联网的技术和理念与智能电网的具体实践相结合，针对智能电网资产和业务管理全生命周期，面向规划设计、基建管理、运行管理、检修管理和营销管理等环节，提供一体化的信息化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业务智能电网资产全生命周期信息化软件和服务保持了良好的增长，其中规划设计业务增速最快，尤其是得益于十三五期间配网投资的加大配网业务发展迅速；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大力推进，公司智能电网资产全生命周期信息化一体化解决方案在服务独立的地方电力公司方面取得重要进展，完成了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信息化一期的部署和项目二期的规划，同时在2016年10月中标了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司一体化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电网基建、运行、检修和营销管理系列软件保持了平稳的发展。

（2）恒华云服务平台

恒华云服务平台是公司从传统软件业务向互联网服务转型的关键，是公司构建互联网产业生态圈的基础。恒华云服务平台是恒华科技基于云计算、互联网、移动计算等技术，自主研发的一系列用于在云端构建专业信息化软件系统及配套服务的硬件、软件、工具等设施的统称，是恒华科技结合多年电力行业项目经验、深度理解用户需求，为电网行业用户量身研发的云服务平台。平台面向广大行业用户，提供垂直领域线上线下信息共享、专业数据服务、管理信息化、业务信息化等在线SaaS服务。云服务平台主要包括“电+”平台、在线教育平台、小微ERP（现已更名为“遥知”）、协同设计平台、售电运营云平台、EPC管理云平台、生产运行等云服务产品。

截至目前，云服务平台的核心产品“电+”平台、在线教育平台、遥知、协同设计平台、售电运营云平台

均已上线运行，云服务平台的用户数超过50,000个，其中个人用户约49,000个，单位用户约1,000个。

（3）售电一体化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以电力体制改革为契机，成功研发售电一体化平台，成为全国首家配售电全产业链供应商，能够为售电公司提供包含投融资、咨询、配网建设、专业运营、信息化、增值服务等全方位一体化服务。可以有效支撑售电公司购电、售电、增值服务和客户服务，以及为具有配网资产的售电公司的供电、配网管理、用电采集、生产管理等核心业务的开展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大力推进，全国各地成立了多家售电公司，截至目前售电公司数量已增加至6000多家，包含单一经营售电业务的售电公司以及含有配网资产的配售电公司，公司研发的售电一体化解决方案主要面向这两类售电公司为其提供全方位的信息化服务。同时，公司也与带有配网资产的国家级高新开发区和园区、其他行业类公司、以及社会资本合作设立配售电公司，以专业的技术和服务能力推动配售电公司的运营并为其提供全方位的信息化服务。截至目前，公司的配售电信息化业务正在积极的市场拓展和业务布局中，参与设立的配售电公司也在积极申请业务牌照、组建管理团队。

（4）基于云服务平台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推进、配网投资的加大，以及公司多年深耕电力行业的技术、人才和资质积累，公司开始基于“电+”商城及云服务平台开展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业务。公司的EPC项目执行不同于传统的EPC项目执行，是运用基于互联网思维创新研发的EPC管理云平台来管理整个EPC项目的执行。同时，对接“电+”平台，利用“电+”平台引入各类行业资源，实现总承包商与众包单位的信息互动、资源共享、合作共赢，从而提升EPC项目的执行效率、降低EPC项目的执行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中标了黔西南州兴义市城市配电网建设与改造项目(EPC)，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司安泽县配网自动化改造工程EPC总承包。截至目前，EPC项目进展顺利。

（5）智能交通信息化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将业务向交通行业拓展，以国家“大交通”为契机，以交通行业客户为主要服务对象，涉及公路、桥梁、水利、航道等细分领域，服务单位涵盖交通委、交通局、路政、路桥、航道局等，为用户提供智能交通信息化解决方案。主要信息化产品和服务包括：交通行业企业信息化管理系统、公路施工管理系统、公路超限超载非现场执法系统、公路超限检测系统、道路巡查监控系统、大坝桥梁健康安全监测系统、隧道监控系统、无人机路桥巡检等信息化产品和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的交通信息化业务发展良好，依托公司服务电网基建信息化的技术经验，将基建信息化业务向路桥领域拓展：基于公路管理局在养护、路政业务项目的基础上，全力开拓收费市场业务和超载超限市场；开拓高速公路信息化管理市场，目前路产巡查系统和收费管理系统在多条高速公路上推广应用，实现24小时实时路巡管理；同时，依托国内交通行业的客户积累，积极拓展国际交通信息化业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	603,302,731.48	391,785,864.68	53.99%	227,637,71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428,902.35	80,666,582.76	55.49%	60,616,95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104,611.98	69,861,623.85	76.21%	56,284,589.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60,748.52	-5,875,176.04	-346.13%	22,898,858.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0.46	54.35%	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	0.46	54.35%	0.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69%	13.75%	4.94%	15.91%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	1,008,696,530.92	722,713,784.24	39.57%	559,208,87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9,245,405.32	629,607,946.97	15.83%	524,367,994.2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5,469,260.06	107,222,993.03	109,445,843.42	311,164,63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74,198.93	26,779,861.44	14,612,615.41	81,062,22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79,317.88	26,645,177.53	14,249,256.24	79,230,860.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59,763.81	-11,037,700.74	-33,095,729.38	107,153,942.4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4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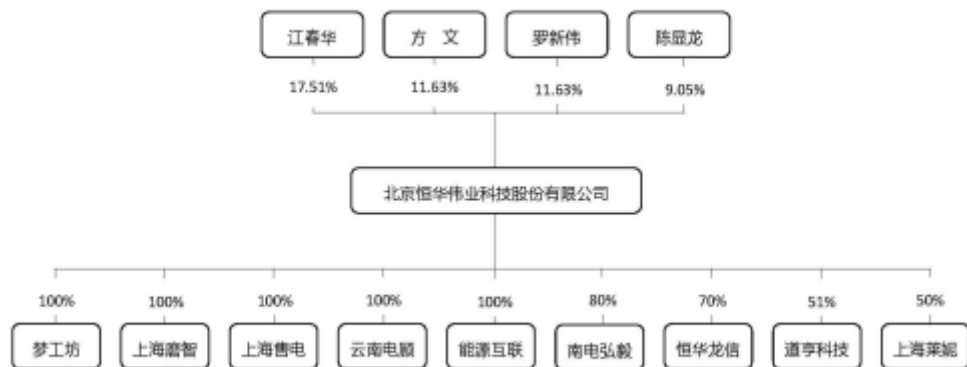
					股份状态	数量
江春华	境内自然人	17.51%	30,806,300	30,531,600		
罗新伟	境内自然人	11.63%	20,462,400	20,462,400		
方文	境内自然人	11.63%	20,462,400	20,462,400		
陈显龙	境内自然人	9.05%	15,915,600	15,915,600		
新余高新区泽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82%	15,515,761	13,105,800	冻结	5,950,000
胡宝良	境内自然人	3.10%	5,449,500	4,087,125		
陈晓龙	境内自然人	2.78%	4,888,200	3,666,15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0%	4,225,115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数据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4%	3,404,947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3%	3,397,55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	------	------	-----	----------	----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期变动率
----	--------	--------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团队紧紧围绕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继续致力于智能电网信息化领域的技术创新和业务拓展，巩固公司在智能电网信息一体化服务市场的领先地位，智能电网信息化业务保持稳定增长；同时，积极把握电力体制改革不断推进的市场机遇，切入售电侧市场，为售电企业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为独立的地方电力企业提供涵盖生产、运营、管理等全方位的信息化服务，售电侧市场业务逐步打开；随着十三五期间配网投资的加大，公司配网相关的业务保持较好的增长态势，成为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增长的主要动力之一；报告期内，公司的云服务平台研发取得重要进展，已上线的“电+”平台、在线教育平台、遥知、协同设计平台继续完善升级，同时完成了售电运营云平台的研发并上线运行，公司布局云服务平台的优势开始凸显出来，基于云服务平台快速、高效的为行业用户提供信息化服务，并创新研发 EPC 管理云平台以及“电+”平台引入各类行业资源来承接 EPC 业务。

基于上述业绩驱动因素，报告期内公司的业绩增长迅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0,330.2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1,151.69 万元，同比增长 53.99%；利润总额为 14,588.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016.65 万元，同比增长 37.99%；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12,542.8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476.23 万元，同比增长 55.4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12,310.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324.30 万元，同比增长 76.21%。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6 年度，面对良好的市场环境和发展机遇，公司布局云服务平台的优势开始凸显出来，以及公司配网相关软件及项目的营业收入有较大幅度增长，公司各项经营指标较上年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60,330.27 万元，同比增长 53.99%；营业成本 47,027.06 万元，同比增长 55.78%；利润总额为 14,588.17 万元，同比增长 37.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542.89 万元，同比增长 55.49%。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的规定，2016 年 5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增值税相关交易，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该规定调整。公司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的相关税费，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影响金额如下：

项目	2016年度影响金额（元）
税金及附加	3,051,183.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81,724.00
管理费用	-569,459.29

上述会计政策对本年所有者权益和净利润无影响。

② 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由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